

衡水市应急管理局发布大风降温天气 安全提示

据市气象台预报，受强冷空气影响，预计6~7日，我市有偏北风4到6级，阵风7到8级，气温下降，1月7日最低气温可降至-16~-21℃，有可能创近3年来最低。8日后气温将逐渐回升。为有效防范此次大风降温天气对安全生产工作以及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带来的影响，现就加强安全防范工作提示如下：

石油采场：要注重加强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制定防冻堵、防触电、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机械伤害、防井喷失控、防硫化氢中毒、防高处坠落等安全防范措施，确保防爆泄压装置、报警装置、防静电装置、管线管道、液位监测、油气水井口设施设备运行正常。

危险化学品：要加大对设备设施、管道防腐保温的检查力度，对排凝的设备要及时采取保温和伴热措施，对重点部位要加大检查频次，切实做好防冻、防凝、防泄漏工作。冬季有毒有害气体容易积聚，易造成中毒、火灾、爆炸事故，要加强对可燃、有毒气体检测及火灾自动报警装置的检查，确保其正常有效。要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罐区和重大危险源的监控管理，确保监控设备、各种报警及联锁设施正常运行。要加强应急值守，保证领导在岗带班。要

配齐应急救援物资器材，加强应急演练，提高应急救援队伍实战能力，确保反应迅速、处置得力、救援有效。

冶金等工贸行业：在极端天气情况下停止室外的登高作业、动土作业、有限空间作业、检维修作业等非正规作业。要加强入炉（窑）物料管理，避免冰雪随原辅料等进入高温炉窑发生爆炸喷溅事故，做好高温熔融金属盛装设备使用前的安全确认。要对炉、窑、槽、罐、管道类设备设施进行专门检查，强化对煤气、液氨、液氯等危险物品储存、使用过程的安全管控，防范因设备设施冻裂导致的安全生产问题。要切实防范火灾事故，及时清理可燃杂物，按标准分类存放易燃物品，加强对皮带通廊、消防设施器材、疏散通道等设备设施及场所部位的安全检查，杜绝违章操作，严禁违规用火、用电、用气。要严格检维修等临时作业审批，强化外委施工队伍管理，做好现场检查和协调。要落实领导带班制度，加强应急值守，配齐应急物资，强化一线班组和岗位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严格落实岗位安全责任制。

消防防火：各单位要切实履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检查和消除火灾隐患，及时维护保养消防设施器材，定期组织员工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和灭火疏散逃生演练。商场、超市、宾馆、网吧等人员密集场所，要加强防火巡查检查，时刻保证安全出口、疏散通道畅通，拉接电气线路应由专

业电工实施，严禁违章使用大功率电器设备。社会公众要养成良好的消防安全习惯，取暖时要注意安全用火用电，及时清理周围可燃物，严禁非法生火取暖。如遇火情立即拨打 119 报警。

森林防火：遇有大风天气，林区内及周边，严禁野外吸烟、烧火取暖、烧秸秆、燎地边、焚烧垃圾等一切野外用火和其他易诱发森林火灾的行为。违反森林防火规定，引发森林火灾的，要依法予以惩处，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要追究刑事责任。如发生森林火灾，请立即拨打火警电话 119 报警。

注意出行安全：人员外出要做好个人防护，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和预报信息，合理安排出行时间。驾车出行要提前检查车辆、了解行车路线及天气情况，遵守交通规则，确保出行安全。

各级各部门要针对大风降温天气可能带来的严重危害，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和启动应急响应，切实做好防范应对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正常有序。